

## 國立臺灣大學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流用及變更申請書

申請日期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計畫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各學院-教學創新推動計畫 (L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補助單位-教學創新推動計畫 (L6)		
執行單位		計畫編號	
計畫名稱			
計畫主持人		聯絡人	聯絡電話
計畫執行期限	自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起 至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止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經費用途流用 (資本門/經常門/國外差旅費流用)			
經費用途	原核定數(A)	擬申請流用數 (B)	流用後核定數 (C=A±B)
人事費			
業務費			
國外旅費			
設備費			
<b>合計</b>			
<p>一、填列說明：</p> <p>(一) 承辦單位填列後請先送經費主政單位批示後，再送主計室。</p> <p>(二) 未涉及金額之流用及變更項目無須會辦主計室 (如增列變更出差人員、設備項目等)。</p> <p>(三) 流用及變更核准後，申請單位即可於E化帳務系統查詢核定數之變更；申請書正本留存主計室，如需影本請於「聯絡電話」欄位處，加填傳真號碼或E-mail信箱以利回傳。</p> <p>二、申請增列/變更核定項目 (請詳列說明)：</p>          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批 示

計畫主持人

主計室

單位主管

一級單位主管(院長)